

证券代码：001309

证券简称：德明利

公告编号：2024-111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魏宏章先生的告知函，获悉其对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魏宏章	否	3,500,000	40.41	2.35	否	否	2024年11月18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资金需求

二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
魏宏章	否	2,990,000	34.52	2.01	2024年2月5日	2024年11月19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魏宏章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 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(%)
魏宏章	8,661,755	5.82	2,990,000	3,500,000	40.41	2.35	0	0	0	0

四、其他说明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魏宏章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已质押的股份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。关于魏宏章先生股份质押的后续情况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魏宏章先生部分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。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0日